附件1: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# 餐饮食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餐饮食品的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餐饮服务提供者禁用亚硝酸盐、加强醇基燃料管理的公告(2018年第18号)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整顿办函〔2011〕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五批）》，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餐饮食品的抽检项目包括镉(以Cd计),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糖精钠(以糖精计),酸价(KOH),极性组分,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,罂粟碱,吗啡,可待因,那可丁。

# 二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的抽检依据是 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,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的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,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,铅(以Pb计),黄曲霉毒素B1。

# 三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淀粉及淀粉制品的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淀粉及淀粉制品的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,二氧化硫残留量,柠檬黄,新红,苋菜红,胭脂红,日落黄。

# 四、调味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调味品的抽检依据是LS/T 3220-2017《芝麻酱》,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719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调味品的抽检项目包括苯酸值(以脂肪计)(以KOH计),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,铅(以Pb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二氧化硫残留量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,糖精钠(以糖精计),菌落总数。

# 五、豆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豆制品的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豆制品的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,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,铅(以Pb计),铅(以Pb计)。

# 六、糕点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糕点的抽检依据是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糕点的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,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。

# 七、酒类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酒类的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酒类的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,铅(以Pb计),甲醇,氰化物(以HCN计),糖精钠(以糖精计),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,三氯蔗糖,安赛蜜。

# 八、粮食加工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粮食加工品的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,公告〔2011〕第4号《卫生部等7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、过氧化钙的公告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粮食加工品的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糖精钠(以糖精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,铅(以Pb计),镉(以Cd计),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,过氧化苯甲酰,二氧化硫残留量,黄曲霉毒素B1。

# 九、乳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乳制品的抽检依据是GB 25190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,公告2011年第10号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,GB 25191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》,GB 19302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》,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乳制品的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,非脂乳固体,总固体,酸度,脂肪,三聚氰胺,商业无菌,铅(以Pb计),乳酸菌数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。

# 十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的抽检依据是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,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的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KOH),过氧化值,铅(以Pb计),苯并[a]芘,溶剂残留量,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,乙基麦芽酚。

# 十一、蔬菜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蔬菜制品的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蔬菜制品的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(以NaNO2计)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糖精钠(以糖精计),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,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# 十二、水果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水果制品的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水果制品的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,二氧化硫残留量,糖精钠(以糖精计),胭脂红,苋菜红,亮蓝。

# 十三、速冻食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速冻食品的抽检依据是GB 19295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与调制食品》,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速冻食品的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,铅(以Pb计),糖精钠(以糖精计),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,柠檬黄,日落黄,苋菜红,亮蓝。

# 十四、饮料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饮料的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710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,GB/T 21733-2008《茶饮料》,GB/T 10792-2008《碳酸饮料（汽水）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饮料的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,商业无菌,茶多酚,咖啡因,二氧化碳气容量(20℃)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,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,阿斯巴甜。

# 十五、食用农产品

# 蔬菜

1. **抽检依据**

蔬菜的抽检依据是2015年第11号公告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》,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,GB 2763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2,4-滴丁酸钠盐等112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,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,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蔬菜的抽检项目包括4-氯苯氧乙酸钠（以4-氯苯氧乙酸计）,6-苄基腺嘌呤（6-BA),亚硫酸盐（以SO2计）,倍硫磷,啶虫脒,毒死蜱,水胺硫磷,氧乐果,吡虫啉,噻虫胺,噻虫嗪,甲拌磷,乙酰甲胺磷,敌敌畏,阿维菌素,克百威,腐霉利,倍硫磷,铅(以Pb计)。

# 水果类

1. **抽检依据**

水果类的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水果类的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,噻虫嗪,噻虫胺,腈苯唑,氟虫腈,甲拌磷,苯醚甲环唑,毒死蜱,丙溴磷,联苯菊酯,水胺硫磷,二氧化硫残留量(以SO2计),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,氧乐果,烯酰吗啉。

# 畜禽肉及副产品

1. **抽检依据**

畜禽肉及副产品的抽检依据是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,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,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畜禽肉及副产品的抽检项目包括克伦特罗,沙丁胺醇,氯霉素,克伦特罗,地塞米松,恩诺沙星,氧氟沙星。

# 水产品

1. **抽检依据**

水产品的抽检依据是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,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,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水产品的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,呋喃唑酮代谢物,氯霉素,孔雀石绿,氧氟沙星,地西泮（安定）,诺氟沙星,氟苯尼考。

# 鲜蛋

1. **抽检依据**

鲜蛋的抽检依据是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,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鲜蛋的抽检项目包括甲硝唑,甲氧苄啶,多西环素,地美硝唑,氟苯尼考,恩诺沙星,氧氟沙星。